

## 導言

xlii

### 尋找女性遺產

在《馬可福音》關於耶穌受難的敘事中，有三個門徒地位非同一般：一方面是十二門徒中的兩個，即背叛耶穌的猶大和否認耶穌的彼得，另一方面則是那個用香膏膏耶穌的無名女子。然而猶大和彼得的故事為基督徒們世代銘記，但那個女子的故事實際上已被人們遺忘了。儘管耶穌在《馬可福音》中宣稱「我實在告訴你們，普天之下，無論在甚麼地方傳這福音，都要述說這女人所做的，來記念她。」（14:9）這個女子先知性的行為還是沒有成為基督徒福音知識的一部分。我們甚至連她的名字都不知道。無論何時，只要信徒們在傳福音和慶祝聖餐禮，講述的都是另一個故事：那個背叛耶穌的門徒的故事。背叛者的名字被牢記了，但是那位忠實信徒的名字卻被遺忘，因為，她是一個女人。

儘管四部福音書都提到了女子為耶穌塗膏油的故事，<sup>1</sup>但是很明顯，福音編撰者在重新講述這個故事時，試圖讓它對於那些父權制下的希臘—羅馬聽眾來說聽起來更順耳一些。第四部福音書將這位女子的身份確認為伯大尼的馬利亞，她是耶穌忠誠的朋友，以塗膏油的方式來表達她對耶穌的愛；然而《路加福音》卻將故事的焦點從作為門徒的女人轉向了作為罪人的女人。關於《路

---

1. 更多釋經學的討論，參見 Robert Holst, "The Anointing of Jesus: Another Application of The Form-Critical Method", *Jouranl of Biblical Literautre* 95 (1976), pp. 435-446。

加福音》到底是引用了《馬可福音》的文本，還是傳承自另一個不一樣的傳統，這個問題仍有爭議。但是這個釋經學的爭論意義也不大了，因為我們已經習慣於在《路加福音》的觀點下去閱讀《馬可福音》的故事了。在這一閱讀過程中，那個女子成為了被耶穌寬恕的大罪人。

雖然四部福音書的記載各不相同，但它們都反映出同一個基本的故事：一個女人為耶穌行塗油禮。這件事引起一片反對之聲，但是耶穌通過讚許那女子的行為而拒絕了這些反對意見。如果最初的故事只是給某個客人的腳塗油，那麼這樣一個平凡的動作不可能為人們所銘記，並作為福音書的宣言被反復講述。因此，很有可能在原初的故事中，那個女子是在耶穌的頭上塗油。由於在《舊約》中，先知把膏油塗在猶太人的王的頭上，所以在耶穌的頭上塗膏油的行為會立刻被理解成對耶穌的先知性認信，認信他為受膏者、救世主和基督。根據傳統，通過其先知式舉動為耶穌命名的是一位女性。這在當時是一個具有危險的政治意味的故事。<sup>2</sup>

在《馬可福音》中，這一故事被夾在兩段敘事之間，一段是耶穌本族的領袖們想要逮捕他，另一段是猶大為了金錢而出賣了他。馬可以此將耶穌受難的故事去政治化：首先，將他的死亡從歸咎於羅馬人轉移到歸咎於猶太人；其次，從神學上將耶穌的救世主身份定義為受難與死亡的救世主。然而根據《馬可福音》，居領導地位的男性門徒們並沒有理解耶穌作為受苦的救世主身份，他們拒絕了它，並最終拋棄了耶穌。但那些跟隨耶穌從加利利到耶路撒冷的女性門徒們卻在受難敘事裏以真正門徒的身份突然出現。她們是耶穌真正的跟隨者（*akolouthein*），她們理解，耶穌的使命並不是統治世人、

---

2. 參見 J. K. Elliot, “The Anointing of Jesus”, *Expository Times* 85 (1974), pp. 105-107。

享受國王般的榮耀，而是要「服侍」(diakonia)（可 15:41）。所以，那位女人是以真正的基督教牧師和見證人的身份出現的。在《馬可福音》中，以先知式舉動命名耶穌的那個不知名的女人乃是真正的門徒的典範。彼得認信基督說：「你是受膏者」，但他其時並未真正理解這句話的含義；但是那為耶穌塗油的女子卻清楚地認識到，耶穌的救世主身份意味着受難和死亡。

基督教女性主義神學及其釋經學都在試圖重新揭示，如果那些女性門徒及其所作所為不為我們所銘記，那麼，我們將不能正確地宣講基督教的福音。它們重申伯大尼的晚餐乃是女性的基督教遺產，其目的是要修正人們將最後的晚餐當作是一場全部由男性參與的儀式及其象徵的看法，這種看法是對真正的基督徒身份及其使命的一種背叛。<sup>3</sup>或者，用女藝術家朱迪思·芝加哥 (Judith Chicago) 的話來說，「我們文化中的所有機構都在用語言、事件，甚至是更糟糕的沉默來告訴我們，我們是無關緊要的。但是，我們的遺產就是我們的力量」。<sup>4</sup>

本書的探索有兩個目標：其一是力圖重建作為女性歷史的早期基督教史，其目的不僅是要將女人的歷史重新放置入早期基督教歷史之中，還要重新宣稱，這一歷史乃是女人和男人的歷史。我不僅是以一位女性主義歷史學家，還是以一位女性主義神學家的身份來做這項研究的。對於今天的基督徒而言，《聖經》不只是一部歷史文獻總集，還是福音，是神聖的書寫。因此它所傳達的不止是神學，還有許多今日女性的奉獻。然而，只要基督教發軔之初的女性歷史與故事沒有在神學上被概念

xlv

3. 也可參見 Elizabeth E. Platt, "The Ministry of Mary of Bethany", *Theology Today* 34 (1977), pp. 29-39。

4. Judy Chicago, *The Dinner Party: A Symbol of Our Heritage* (New York: Doubleday, Anchor Books, 1979), pp. 246-249.

記念她

化、被當成是福音的內在組成部分而加以宣講，那麼，由男人們規定和編撰的聖經文本與傳統就會繼續壓迫着女性。

如此將早期基督教歷史重新建構為女性的歷史、將聖經歷史神學重新建構為女性主義的神學，這種重構需以歷史與神學的批判性分析以及女性主義聖經歷史詮釋學的發展為前提條件。鑑於我受過《新約》釋經學的訓練，我的研究將局限於基督教的開端時期，而不會囊括整個聖經歷史。然而在方法論上，我有必要超越《新約》正典的範圍，因為它畢竟是早期教父教會的產物，是「歷史贏家」的神學文件。如果因為歷史批判性的學術研究以及聖經詮釋學都是「男性的」、而不是女性主義的，我們就放棄這項事業，那必然會對女性帶來理智上的傷害。由於它強化了男女兩性角色的種種刻板印象，這樣的一種假設不可能鑑別出此項學術研究中種種具體的壓迫性設定和男性中心主義的內容。

在女性主義視角下重構早期基督教的歷史，必會面臨詮釋學的、文本的或歷史的重重困難。由於女性主義已經發展出各種不同的理論觀點和模式，這種重構必須也包含一種探索性的女性主義理論框架或模式，既要考慮到早期基督教中對女性的壓迫，也要考慮女性的歷史地位。

(一) 《聖經》歷史批判的一種基本的方法論洞見就是要意識到，一個文本的「生活處境」(Sitz im Leben)或生存環境，對於該文本的理解而言和它實際的構成一樣重要。聖經文本既不是受聖靈啟示的文字，也不是教義準則，而是在一種宗教社團環境下的歷史表述。雖然在今天，這一洞見已經遭到了文學形式主義和文本聖經主義的挑戰，然而，對於任何一種歷史重構而言，它仍然是基礎性的。有關以色列和早期基督教社會情況的研

究正在發展出一些頗具啟發意義的模式，這些模式將會更為全面地理解聖經文本的社會—歷史語境。

同樣地，女性主義理論堅持認為，所有的文本都是男性中心主義父權制文化與歷史的產物。目前的女性主義運動已經使得所有科學調查與研究領域的學術成果數量激增。<sup>5</sup>然而，歷史學家、哲學家，還有人類學家都強調說，當前的學術理論和研究仍然是不夠的，因為他們以男性視角來解釋人性和人類歷史，忽視了女性的生活和貢獻。因此，在所有領域中的女性主義學術都在尋求建立探索性的模式和概念，以便我們能夠感知到那些在男性中心主義文本及其研究中沒有得到充分表達的人類現實。

因此，本書一開始就希望避開那種無處不在的、決定了絕大多數人對待《聖經》中女性之典型態度的辯護立場，轉而對基督教開端時期的女性歷史及其貢獻進行一種歷史批判性的重構。不僅如此，我還認為女性主義學術所提出的新問題將會加強我們對早期基督教歷史的理解。試圖將「女人重新寫入早期基督教的歷史」不應該只是復原女性在早期基督教中的歷史，還要引領出一種更豐富、更準確的關於早期基督教歷史的認知。如果學者們能夠利用哲學的、社會學的或是心理學的分析方法來建構關於早期基督教發展的全新的詮釋模式，那麼，也就沒有甚麼能夠阻止我們同樣去運用女性主義的啟發性概念，以便重新建構一種早期基督教歷史，在其中，女人們不再是被隱藏、不可見的。男性中心主義的

xlvi

---

5. 《徵兆：文化與社會中的女性》（*Signs: Journal of Women in Culture and Society*）創刊於一九七五年，定期發表各個領域女性學術的研究綜述。同樣重要的學刊還有《婦女研究》（*Women's Studies International Quarterly*）和《女性主義研究》（*Feminist Studies*）。也可參見 Dale Spender (ed.), *Men's Studies Modified: The Impact of Feminism of the Academic Disciplines* (Oxford / New York: Pergamon, 1981)。

記念她

模式不能公正地處理那些正面提及女性在早期基督教中領導地位的文本，但是一種女性主義的模式能夠積極地將它們融為一體。

然而聖經學者們並沒有將這個問題看作是一個對重建早期基督教歷史與神學有重要影響的重大歷史問題。作為一個「女性問題」，它對於學術事業來說微不足道、無人問津。由於被視為「女性問題」，它就僅見於與「女人」相關的專著或論文集，而不會出現在釋經學會議或有關釋經學的紀念文集中。通常情況下，一個人只要與「女性主義事業」劃上等號，那麼他／她不僅在觀念上值得懷疑，在專業水準方面也是顏面掃地。正如我的一個同事評論一位教授所言（後者寫過一篇有關《舊約》中的女性的觀點溫和的文章）：「真是丟臉，她或許毀掉了自己的學術生涯。」

無論是否表達出來，潛藏在此種保留態度之下的一種心照不宣的假設是：只有那些沒有明確表達或反映出他們的政治立場的學者才是「客觀的」，是超黨派的、科學的，可以遠離任何偏見。然而，只要對知識社會學和批判理論所提出的問題稍有所知，任何人都很難斷言，存在着這種建立於科學根基之上的學術客觀性。著名學者芬利（Moses Finley）曾對古代奴隸制有過精彩的分析，在其中，他揭示了當前的意識形態和社會興趣深刻影響到有關古代奴隸制的歷史書寫的諸種方式。他總結道：

然而，其他當代的意識形態考量卻在看似遙遠的歷史研究領域表現得很活躍——所謂活躍是指它們強調、甚至指引着那些通常表現為純粹「事實性」、「客觀性」的表達方式……我相信，要想實質性地分析制度本身，全面、開放地考察當代興趣如何在